

2025 年度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镇街（园区）和相关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规章草案，组织制定相关规程、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各级各部门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级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和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街（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

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五）拟订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且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相关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工贸行业安全监管科、区安委办综合协调科、区安委办巡查督查科、政策法规科（行政许可科）、应急和防灾减灾综合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泰州市海陵区应急指挥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泰州市海陵区应急指挥中心。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 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总体思路，主要是保持“三个不

变”，做到“五个注重”：

“三个不变”：保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的主题主线不变、保持“小切口、抓关键”的治理思路和力度不变、保持务实、踏实、扎实的工作作风不变。

“五个注重”：一是更加注重统筹协调。保持“与其被动兜底、不如主动托底”的主观能动性，更新思想、转变观念，充分发挥安委办统筹协调、巡查考核作用，指导督促其他行业领域部门履职尽责，凝聚更大合力。二是更加注重问题导向。增强问题意识，聚焦一些已经暴露出的突出问题，研究内在规律，着力从本质上提出解决问题的创新思路和举措。三是更加注重社会参与。树牢协同共治的理念，引导全社会共同参与，一体推进、一体落实安全生产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提升全民安全意识，系统谋划、长远规划安全宣传工作，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应急管理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进“党建+应急文化”建设。四是更加注重源头管控。注重源头管控，加强风险防范化解力度，通过“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和推广新技术新装备不断化解存量风险，通过项目前期审核把关、制定安全生产技术规范等措施严控增量风险，通过教育培训、核查检查等手段提高风险防范应对的科学性。五是更加注重作风建设。把握好“亲”与“清”的度，一方面坚持精心指导、贴心服务，与企业打成一片，另一方面，坚持谨小慎微、廉洁自律，做到不越界、不踩

红线。

2025 年，我局将继续坚持“防范遏制较大及以上和有较大影响事故”的总体目标，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一条主线，坚持“抓大不放小、标本兼治”两个原则，主动履职、积极作为，为中国式现代化海陵新实践贡献应急力量。具体工作任务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深入推进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围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这条主线，一体推进社会面小场所专项治理、“一件事”全链条治理及各类专项行动。聚力提升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宣贯培训效果，进一步提升发现隐患的能力和水平。持续深化“五个一”宣传工作，全力推动泰州市安全教育体验馆建成试运营。采取“四不两直”抽查、约谈部门负责人等形式，保持综合监管高压态势，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二）扎实做好工贸、危化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1、工贸领域。围绕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夯实我区工贸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一是坚持指导服务“数质”并行，一方面扩大“安盾服务行”品牌效应，指导镇街深入企业帮扶指导，着重解决企业实际困难，帮助扫除管理盲区，另一方面，加强劳密企业专项服务，推广“班前班后五分钟”安全提醒，推动应急演练见行见效，强化车间班组负责人“领头羊”作用，切实提升员工“能救、会跑”能力。二是坚持专项整治“百花齐放”。既保证省市整治工作不走样，持续

抓好“厂中厂”、粉尘涉爆等高风险领域专项整治工作，结合海陵实际，拟利用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对 74 家重点使用危化品企业开展专项检查，切实提升危化品使用企业规范化管理水平。三是坚持“遏增量、减存量”原则，落实安全设施“三同时”要求，把好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准入关”，开展新建项目跟踪服务、“铸造”企业整治专题服务，督促企业做好项目报备，对项目施工情况进行全流程监管，确保“三同时”建设落到实处。

2、危化领域。一是聚焦关键环节，狠抓事故多发易发环节安全风险管控，推广应用智慧动火监管系统，通过人脸识别比对强化动火特种作业人员审核，提高动火作业安全监管效能。二是聚焦关键人员，压紧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持续开展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专项检查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责任“一述三评”等活动，组织开展“无脚本”应急救援拉练，采取警示约谈、主要负责人记分等警戒措施，倒逼企业持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三是聚焦关键企业，靠前服务推进安全专项整治。保持梅兰化工安全监管高压态势不放松，常态化开展安全巡查，紧盯化工装置拆除安全风险化解，指导细化完善装置拆除施工方案，确保企业安全有序推进装置拆除工作。强化“两重点一重大”企业安全监管，扎实推进化工园区外化工企业安全专项治理，督促指导企业分级分类实施“一企一策”整治提升。四是聚焦关键时段，盯紧看牢风险化解措施落实。突出岁末年初、重大节假日、“两会”以及极端天气

等重点时段安全风险管控，及时发布安全提醒，加大春节前后烟花爆竹经营旺季零售网点的巡查检查力度，指导督促“不放心”企业落实落细各项安全防范措施，确保安全风险可防可控。

3、强化指导服务，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执法机构设置、人员配置，强化执法业务培训，提升全员执法水平，完善以服务质量、企业满意度为核心的考核机制，打造一支作风优良的执法队伍。通过精准执法、柔性办案，强化指导服务，统筹好执法和营商环境。一是优化流程提高效率。科学制定执法计划，完善联合执法机制，坚持“三位一体”执法模式以及执法“五步工作法”，对重点行业领域和重大事故隐患持续保持处罚高压态势，对于情节轻微、没有主观故意且社会危害性较低的违法行为，严格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在满足执法工作要求的基础上，尽可能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扰。二是强化服务提升能力。实行执法事项提前告知，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提供针对性的指导，对发现的问题，耐心指出并给予合理的整改时间，同时定期跟进整改进度，确保企业能够及时消除隐患，提升企业管理水平。继续开展“全托式”信用修复工作，助力企业安全发展。

4、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强与社会应急力量协作，支持和配合泰州市蓝天救援中心、海陵区红十字应急救援队、泰州市人保应急救援队建设并保持联动，深化应急救援、技能培

训、应急演练等方面的合作。

完善基层应急队伍。继续强化对基层先期性应急救援队伍的指导，滚动推进实施基层综合减灾能力提升工程，强化基层应急队伍业务培训、装备配置，提升基层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

做到精准预防，精准救援，使“防”和“救”更加有效衔接，形成整体合力，发挥整体效应。做好“防”，进一步完善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加强灾害天气监测预警，开展风险会商研判，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和基层应急通信保障；开展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将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做好“救”，强化信息报送、应急装备操作培训，提升应急响应能力；定期调度测试应急通讯装备，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打得响。

强化宣传教育。结合现有法治宣传阵地，继续加大安全文化“一日学”“体验感知生命安全伴随成长”等重点品牌的建设，配强宣教力量，有效提高安全应急文化在全社会的宣传力度。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5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9.3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63.54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56.57	本年支出合计	1,756.5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56.57	支出总计	1,756.57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756.57	1,756.57	1,756.57														
210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1,756.57	1,756.57	1,756.57														
210001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行政	1,121.64	1,121.64	1,121.64														
210002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96.64	296.64	296.64														
210003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指挥中心	338.29	338.29	338.29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56.57	1,301.86	45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6	9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6	93.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44	6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22	3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37	199.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37	19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9	72.79				
2210202	提租补贴	22.33	22.33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25	104.2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63.54	1,008.83	454.7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463.54	1,008.83	454.71			
2240101	行政运行	578.46	578.46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4.71		454.71			
2240150	事业运行	430.37	430.3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56.57	一、本年支出	1,756.5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5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99.3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63.54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56.57	支出总计	1,756.57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56.57	1,301.86	1,229.17	72.69	45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6	93.66	9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6	93.66	93.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44	62.44	6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22	31.22	3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37	199.37	199.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37	199.37	19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9	72.79	72.79		
2210202	提租补贴	22.33	22.33	22.33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25	104.25	104.2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63.54	1,008.83	936.14	72.69	454.7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463.54	1,008.83	936.14	72.69	454.71
2240101	行政运行	578.46	578.46	544.39	34.0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4.71				454.71
2240150	事业运行	430.37	430.37	391.75	38.62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01.86	1,229.17	72.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7.66	1,197.66	
30101	基本工资	137.01	137.01	
30102	津贴补贴	330.17	330.17	
30103	奖金	199.86	199.8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68	13.68	
30107	绩效工资	31.83	31.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44	62.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22	31.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17	33.1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5	1.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8	2.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79	72.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0.56	280.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69		72.69
30201	办公费	12.00		12.00
30207	邮电费	9.00		9.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2.68		2.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6		0.56
30228	工会经费	13.75		13.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0		30.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1	31.51	
30302	退休费	31.51	31.51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56.57	1,301.86	1,229.17	72.69	45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6	93.66	9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6	93.66	93.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44	62.44	6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22	31.22	3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37	199.37	199.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37	199.37	19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9	72.79	72.79		
2210202	提租补贴	22.33	22.33	22.33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25	104.25	104.2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63.54	1,008.83	936.14	72.69	454.7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463.54	1,008.83	936.14	72.69	454.71
2240101	行政运行	578.46	578.46	544.39	34.0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4.71				454.71
2240150	事业运行	430.37	430.37	391.75	38.6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01.86	1,229.17	72.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7.66	1,197.66	
30101	基本工资	137.01	137.01	
30102	津贴补贴	330.17	330.17	
30103	奖金	199.86	199.8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68	13.68	
30107	绩效工资	31.83	31.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44	62.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22	31.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17	33.1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5	1.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8	2.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79	72.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0.56	280.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69		72.69
30201	办公费	12.00		12.00
30207	邮电费	9.00		9.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2.68		2.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6		0.56
30228	工会经费	13.75		13.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0		30.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1	31.51	
30302	退休费	31.51	31.51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6	0.00	1.80	0.00	1.80	0.56	0.00	2.6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8.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1
30201	办公费	4.00
30207	邮电费	9.0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6	培训费	1.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3
30228	工会经费	9.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6.45				36.45
货物					4.85				4.85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行政					4.85				4.85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2025 办公楼运行等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				1.80
	2025 办公楼运行等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2025 办公楼运行等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0				0.60
	2025 办公楼运行等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09				0.09
	2025 办公楼运行等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0				0.60
	2025 办公楼运行等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三人沙发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18				0.18
	2025 办公楼运行等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保密柜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08				0.08
服务					31.60				31.60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行政					31.60				31.60
	单项核定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80				0.80
	单项核定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0				0.40
	单项核定	公务用车运行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0				0.40

		维护费	务					
	2025 安委办工作等经费	办公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2025 执法运行等工作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2025 办公楼运行等经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00			24.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756.5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52.36 万元，增长 3.07%。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756.5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756.5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56.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36 万元，增长 3.07%。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调整，新进工作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等。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756.5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756.57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93.66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33 万元，增长 8.49%。主要原因是新进工作人员，基数调整等。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99.3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提租补贴支出、购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3.18 万元，增长 7.08%。主要原因是新进工作人员，购房补贴调整等。

(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1,463.5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1.85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调整，新进工作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等。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756.5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756.5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56.57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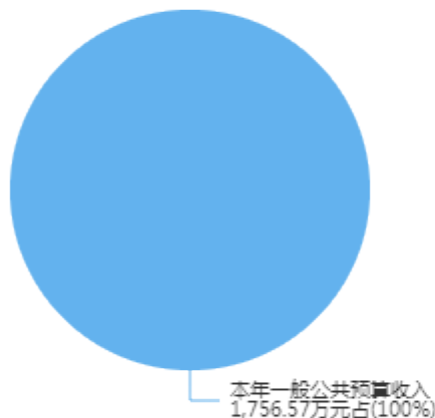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756.5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01.86 万元，占 7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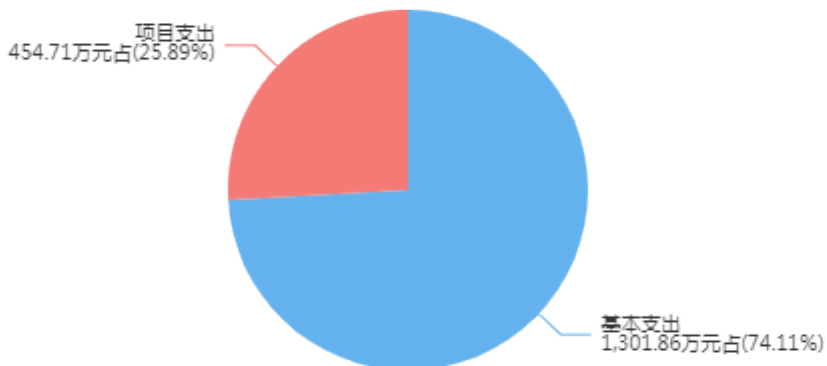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454.71 万元，占 25.8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56.5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2.36 万元，增长 3.07%。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调整，新进工作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756.5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2.36 万元，增长 3.07%。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调整，新进工作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等。

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 支出 62.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9 万元，增长

8.5%。主要原因是新进工作人员，基数调整等。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31.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4 万元，增长 8.48%。主要原因是新进工作人员，基数调整等。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2.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6 万元，增长 3.06%。主要原因是新进工作人员。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2.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5 万元，减少 15.35%。主要原因是两名工作人员退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0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7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新进工作人员、事业人员购房补贴调整等。

（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1. 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578.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2.34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新进工作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等。

2. 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454.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3.79 万元，减少 15.56%。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经费，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等。

3. 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430.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3 万元，增长 5.72%。主要原因是新进工作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等。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01.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9.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72.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56.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36 万元，增长 3.07%。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调整，新进工作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01.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9.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

费。

（二）公用经费 72.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37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等。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6.27%；公务接待费支出 0.5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3.7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8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三辆行政执法车和一辆公务用车交由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管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8 万元，主要原因是

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进工作人员，单项定额数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泰州市海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8.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83 万元，增长 25.35%。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6.4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8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31.6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

(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756.57 万元；本部门共 7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54.7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